

南阳市水利局文件

宛水政〔2021〕38号

南阳市水利局关于 贯彻落实《中共南阳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 2021年工作要点》的通知

局机关各科室、局属各单位：

根据中共南阳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关于印发《中共南阳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2021年工作要点》的通知（宛法〔2021〕3号）的要求，结合水利行业实际，现将有关事项任务分工明确如下，请认真贯彻落实。

一、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

（一）将习近平法治思想纳入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计

划，纳入法治宣传教育重点内容。

责任单位：局直属机关党委牵头，政法科配合

（二）局机关各科室、局属各单位，开展习近平法治思想全战线、全覆盖的系统培训轮训。

责任单位：政法科牵头，人事科、局直属机关党委配合

（三）统筹传统媒体与新兴媒体，深入宣传报道习近平法治思想的生动实践。

责任单位：局办公室牵头，政法科配合

（四）局机关各科室、局属各单位结合工作实际，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

责任单位：政法科牵头，局机关各科室、局属各单位配合

（五）加强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精神的督促指导，推动将科学思想转化为法治建设工作实效。

责任单位：政法科牵头，局办公室、局直属机关党委配合

二、需推进的重大事项和改进措施

（一）局党组每半年至少听取一次有关法治建设工作汇报，及时研究部署解决法治建设重大问题。

责任单位：局直属机关党委、政法科负责

（二）将依法履职情况纳入干部考核评价重要内容。

责任单位：人事科负责

（三）严格执行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加强反垄断和反不正当竞争执法司法，清理妨碍统一市场和公平竞争的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

责任单位：政法科牵头，相关业务科室配合

（四）认真履行主体职责，主要负责人认真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落实市法治政府建设年度工作任务，制定工作方案、明确职责分工和工作标准。

责任单位：政法科牵头，机关各科室、局属各单位配合

（五）全面清理重复、变相和违规审批，分级分类推进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加快普及审批服务“马上办、网上办、就近办、一次办、自助办”，加快推进政务服务“跨省通办”，完善首问负责、一次告知、一窗受理、自助办理等制度。

责任单位：政法科牵头，相关业务科室配合。

（六）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市关于加强党政机关法律顾问工作的有关要求，将法律顾问参与决策过程、提出法律意见作为依法决策的重要程序，推动解决“聘而不用”“顾而不问”等问题。

责任单位：政法科牵头，机关各科室、局属各单位配合

（七）全面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加强行政执法资格管理，依法确认行政执法主体，严格实行行政执法人员持证上岗和资格管理制度，加强行政执法人员培训。做好新修订《行政处罚法》的贯彻实施和学习宣传，规范行政处罚程序，推进行政执法文书

标准化。加强局属市直受执法委托单位对现行地方性法规行政处罚裁量标准制度、适用情况的工作指导和监督检查。全面推行行政执法三项制度，推选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典型单位。

责任单位：政法科牵头，机关各科室、局属各单位配合

（八）探索“互联网+行政执法”，实现执法数据互联互通、信息共享。

责任单位：政法科牵头，机关各科室、市直各受委托执法单位配合

（九）深入推进服务型行政执法建设，推行违法行为依法从轻、减轻和免于处罚“两轻一免”清单制度，稳步推进行政相对人法律风险防控制度。

责任单位：政法科牵头，机关各科室、市直各受委托执法单位配合

（十）加强行政执法协调监督工作体系建设，强化全方位、全流程监督。认真组织开展执法案卷评查活动，严格落实重大行政处罚备案审查制度。严格落实行政执法过错责任追究制度，加大对过激执法、选择性执法、逐利执法等行为的追责力度。畅通行政抗法投诉举报渠道，依法受理，处理行政执法投诉举报。

责任单位：政法科牵头，机关各科室、市直受委托执法单位配合

（十一）协调配合行政应诉工作，规范答辩举证和出庭应诉

工作，支持和配合人民法院行政审判活动，自觉维护司法权威，及时全面履行人民法院生效裁判。严格落实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工作规定，积极推进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工作，被诉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率达到 80%。

责任单位：政法科牵头，机关各科室、局属各单位配合

（十二）认真履行《南阳市政法机关服务全市经济发展高质量二十条措施》《关于开展影响营商环境执法司法突出问题集中整治实施方案》等规定的落实，畅通涉企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

责任单位：政法科牵头，局机关各科室、局属各单位配合

（十三）开展习近平法治思想宣讲活动，加强“八五”普法、和涉水法律法规进学校、进企业、进机关等活动。推进宪法宣传教育常态化。

责任单位：政法科牵头，机关各科室、局属各单位配合

（十四）广泛深入开展“美好生活·民法典相伴”主题系列宣传活动，让民法典走到群众身边，走进群众心里。

责任单位：政法科牵头，机关各科室、局属各单位配合

（十五）结合建党 100 周年，深入学习宣传党内法规。

责任单位：局直属机关党委牵头，机关各科室、局属各单位配合

（十六）强化“谁执法谁普法”，推进“谁管理谁普法”“谁

服务谁普法”普法责任制，加强行政执法人员以案释法工作。

责任单位：政法科牵头，市直受委托执法单位配合

（十七）加强领导干部法治宣传，将法治作为领导干部培训、公务员初任培训、党员教育培训重要内容，推动国家工作人员旁听庭审活动常态化制度化。

责任单位：人事科牵头，政法科配合

（十八）深化“法律进企业”，引导企业树立合规意识，助力推进营商环境持续优化。

责任单位：机关各科室、局属各单位

（十九）加强诉源治理，推动形成前端预防、多调联动、开放共享多元共治的工作体系。

责任单位：局机关各科室，局属各单位

（二十）广泛开展时代楷模、道德模范、最美人物、身边好人等系列宣传，充实完善重大典型楷模礼遇帮扶办法。擦亮南阳“百姓宣讲团”品牌，用好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等平台，讲好先进典型出彩故事。巩固南阳全国文明城市创建成果。

责任单位：局办公室牵头，局直属机关党委配合

（二十一）聚焦法治政府建设领域对党的领导存在错误认识，地方立法工作存在违背上位法规定，立法“放水”新技术新应用存在法律制度空白区，法治政府建设存在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走形式，一些地方存在运动式、“一刀切”执法。一些执法人员不

作为、乱作为、以权谋私、徇私枉法、充当黑恶势力保护伞等方面突出问题，深入开展调查研究，找出症结所在，提出解决办法，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责任单位：政法科牵头，局机关各科室、局属各单位配合

（二十二）加强理想信念教育，深学笃行习近平法治思想，落实行政执法类公务员分类管理规定，推进法治专门队伍革命化、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

责任单位：人事科牵头，局机关各科室、局属各单位配合

（二十三）强化对公权力运行的监督，研究制定常态化推进惩腐打伞工作意见等纪律规定，探索推行行贿人“黑名单”制度。

责任单位：局直属机关党委牵头，局机关各科室、局属各单位配合

三、需要开展的重要行动和活动

（一）公布服务型行政执法典型案例，组织参与全省首届服务型行政执法比武活动，着力提升基层行政执法，推进服务型行政执法的能力和水平。

责任单位：政法科牵头，市直受执法委托单位配合

（二）广泛深入开展“美好生活·民法典相伴”主题系列宣传活动，上民法典走到群众身边走进群里心里。

责任单位：政法科牵头，机关各科室、局属各单位配合

四、工作要求

各牵头科室要认真梳理事项清单，制定工作计划，建立工作台账，各配合单位要积极配合，把每项工作任务细化，严格落实“13710”工作制度，确保依法治市工作顺利开展，并取得好成绩。

请各牵头科室于11月25日前，将各项工作任务的支撑材料报政法科汇总。

